



声乐教学 与文化修养

董 鹏 著

声乐教学与文化修养

董鹏 著



九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声乐教学与文化修养/董鹏著. —北京:九州出版社, 2018. 5

ISBN 978-7-5108-7056-9

I. ①声… II. ①董… III. ①声乐艺术—教学研究
IV. ①J6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04633 号

声乐教学与文化修养

作 者 董 鹏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100037)

发行电话 (010) 68992190/2/3/5/6

网 址 [www. jiuzhoupress. com](http://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 com](mailto: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济南柯奥数码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 毫米×1194 毫米—32 开

印 张 9. 875

字 数 200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7056-9

定 价 48. 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者简介

董鹏，男，汉族，辽宁省盘锦市人，1982年3月出生，副教授，沈阳音乐学院声乐演唱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2009年11月第一届（香港）国际声乐比赛总决赛重唱组一等奖。2011年9月第二届“金嗓子”全国高校声乐专业教师比赛获美声组二等奖。成功举办过三场独唱音乐会。曾在《艺术家的生涯》中饰演鲁道夫角色，歌剧《浮士德》中饰演浮士德角色，并在上海和沈阳演出多场。

前 言

声乐教学是一门集实践性、理论性为一体的学科，具有复杂性、抽象性、多样性和不具体性。声乐是以人声为手段来表现音乐，表达思想感情，反映社会现实的一种表现艺术。歌唱的乐器生长在每一个人的身上，正常人都具有歌唱的天性，而歌唱又由于有丰富的歌词而比其他音乐形式更能够被人们确切地理解，从而容易形成广泛的社会性。就如同一首优秀的歌曲或一位优秀的歌手，相对其他音乐作品和演奏家来说，更容易家喻户晓，形成了人们广泛理解和接受的社会性。

声乐是音乐艺术中实现素质教育的一个重要而直接的途径。声乐课自身的特点决定了其设立的必要性。声乐的学习、演唱过程是一种集声乐技能技巧、心理素质、文化艺术修养以及人生体验为一体的综合性的发展和提高的过程。声乐课是学习音乐的基础课程，它是音乐课程里的一门边缘学科，它的知识面宽，自身就是一门综合性的课程。它和其他各门音乐课程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如视唱练耳、中外音乐史、钢琴、嗓音的保护、人体的构造等。

本书既涵盖了声乐教学过程中的理论与实践指导，同时介绍了声乐教学中涉及的文化内涵，无论对于从事声乐教学工作的老师还是学习声乐的学生，都具有参考价值，本书在写作的时候，参考了很多相关的文献和典籍，吸收了学界同行们的相关成果，在这里谨表谢意。

本书如有纰漏之处，恳请学界同行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董鹏

2018年3月21日

• 1 •

目 录

第一章 声乐教学与文化修养概论	1
第一节 音乐教育与素质教育的关系	1
第二节 声乐教师的文化修养概述	22
第三节 如何提升声乐教师的文化修养	30
第四节 声乐教学中的音乐心理教育	36
第二章 声乐教学中“技”与“艺”的关系	47
第一节 “技”与“艺”的理论界定	47
第二节 “技”与“艺”的辩证关系	61
第三节 “技”与“艺”的统一	64
第三章 声乐教学中的“教”与“学”	67
第一节 “教”与“学”的关系	67
第二节 学生与教师在“教”与“学”中的关系	70
第三节 现代社会因素对声乐教学的“教”与“学”影响	76
第四节 协调声乐“教”与“学”的方式	85
第四章 声乐教学中的“声”与“情”	93
第一节 歌唱之本——“声”	93
第二节 歌唱之魂——“情”	100
第三节 在教学中“声”与“情”的结合	105
第五章 声乐教师应具备的素质与能力	109
第一节 声乐教师的职业特点	109

第二节 声乐教师应具备的个人修养	113
第三节 声乐教师应具备的专业素质	120
第四节 声乐教师应具备的教学能力	127
第六章 声乐教学的文化渗透	137
第一节 声乐教学中文化渗透的提出及理论	137
第二节 声乐教学中文化渗透的实践研究	143
第三节 声乐教学中文化渗透的实施	153
第四节 多元文化下的民族声乐教育	166
第七章 音乐教育的人文性	195
第一节 音乐教育的人文性要求	195
第二节 人文主义发展的历史源流	201
第三节 中国音乐文化中的人文性显现	217
第四节 音乐教育过程中的人文性渗透	225
第八章 声乐教学中的审美意识与审美能力	233
第一节 审美意识的培养在声乐教学中的重要意义	233
第二节 审美意识培养在声乐教学中的实施	245
第三节 声乐审美意识培养的深化	260
第四节 声乐审美能力的培养	264
第九章 声乐教学中的歌唱心理学	276
第一节 歌唱心理学概述	276
第二节 关于声乐教学中心理因素	278
第三节 声乐教学中歌唱心理因素的调控	287
第四节 加强声乐教学中歌唱心理因素的训练和培养	291
参考文献	306

第一章 声乐教学与文化修养概论

第一节 音乐教育与素质教育的关系

音乐艺术是用有组织的音构成的听觉意象，来表达人们的思想感情与社会现实生活的一种艺术形式。它是凭借声波振动而存在，在时间中展现，通过人类的听觉器官而引起各种情绪反应和情感体验的艺术门类。音乐作为人类社会的一种文化现象，它又是审美意识的一种特殊表现形态，当通过教育手段使音乐审美能力进入“自由王国”时，将会促进个性的和谐发展，促进人类智力与精神世界更完美地结合。

我们知道，音乐教育是通过音乐艺术对学生进行审美教育的。音乐教育的本质和价值取决于音乐艺术的本质和价值。对于教者和学者，对于受到教与学的一切因素制约的人来说，音乐教育的特征，乃是音乐本身的特征在起作用。所以，要进行音乐教育首先就要了解音乐的基本特征。

一、音乐的基本特征

1. 音乐是声音的艺术

音乐是以声音为其表现手段的一种艺术形式，音乐意象的塑造是以有组织的音为材料来完成的。作为音乐艺术表现手段的声音，有与自然界的其他声音不同的一些特点。音乐作品中所发出的声音是经过音乐家精心创作出来的，音乐要表现自然

界与社会的事物、事件，就要靠音乐手段的模仿、象征、暗示，并要靠人们听到音乐后对事物、事件的联想与想象才能实现。敏锐的音乐听觉的获得既需要先天的条件，又需要后天的训练，才可能成为“音乐的耳朵”。

如同文学是语言的艺术一样，音乐是声音的艺术。语言具有一种约定性的语义，每一句话，甚至每一个字都具有特定的含义，这种含义在运用该语言的社会范围内是被公认的，是一种约定俗成。音乐的声音却完全不同，它本身绝不会有像语言那样十分确定的含义，它们是非语义性的。由于听觉感受到的音乐信息是非语义性的，也就使得音乐对现实的反映比较间接。因此，音乐艺术具有某种不确定性。因此，音乐对听觉有一定的要求，音乐教育是培养音乐听觉的最佳途径。

2. 音乐是听觉的艺术

音乐是声音的艺术，它是诉诸人的听觉而构成听觉意象的一种听觉的艺术。心理学的定向反射和探究反射原理告诉我们，一定距离内的各种外在刺激中，声音最能引起人们的注意，它能够迫使人们的听觉器官去接受声音，这决定了听觉艺术较之视觉艺术更能直接地作用于人们的情感，震撼人们的心灵。《论语·述而》中记载“子在齐闻韶乐，三月不知肉味”；大文豪托尔斯泰说，他从柴科夫斯基的《如歌的行板》中听到了“俄罗斯最底层的声音”，竟感动得潸然泪下；白居易的《琵琶行》也生动地描写了音乐的强大感染力：“满座重闻皆掩泣”，“江州司马青衫湿”。这些都说明了音乐作为听觉艺术所引起的人们强烈的情感反应。

人对世界的感觉要靠眼、耳、鼻、舌、身五种感官，由此形成了视、听、嗅、味、触五种感觉。对于审美感知而言，五种感官中最重要的就是诉诸视觉和诉诸听觉。音乐审美体验就

是审美主体对于对象的感知和直觉。黑格尔认为,审美主体“通过常在注意的听觉和视觉,把现实世界丰富多彩的图形印入心灵里”。车尔尼雪夫斯基也说“美感是和听觉、视觉不可分离地结合在一起的,离开听觉、视觉,是不能设想的”。所以,音乐的美感是通过人的听觉体验到音乐家在作品中所表达的思想感情和意境,而为之感动的。

3. 音乐是情感的艺术

在所有的艺术形式中,音乐是最擅长于抒发情感、最能拨动人的心弦的艺术形式,他借助声音这个媒介来真实地传达、表现和感受审美情感。我们不仅认为音乐能够表达情感,而且认为音乐内容主要是情感内容。音乐在传达和表现情感上,优于其他艺术形式,是因为它所采用的感性材料和审美形式——声音最合于情感的本性,最适宜表达情感。或是庄严肃穆,或热烈兴奋,或悲痛激愤,或缠绵细腻,或如泣如诉……音乐表达人的情感比任何其他艺术形式都更直接、更真切、更深刻。

那么,音乐为什么能够用有组织的声音来表达人的情感呢?一种理论认为,音乐的表情性来自于音乐对人的有表情性因素的语言的模仿。人的语言用语音、声调、语流、节奏、语速等表情手段配合语义来表情达意,而音乐的角色、音调起伏、节奏速度等表现手段能起到与语言的表情手段同样的作用。波兰音乐美学家丽莎认为“从语言的音调中汲取‘客体’的原型,这可能是对音乐旋律的表情性的唯一解释”。还有人认为,音乐的声音形态与人类情感之间存在着相似性,具有某种“同构关系”,这是音乐能表达人的情感的根本原因。音响结构之所以能够表达特定的情感,其根本原因在于这二者之间存在着一个极其重要的相似点,那就是这二者都是在时间中展开和发展,在速度、力度、色调上具有丰富变化的、极富于动力性的过程。

这个极其重要的相似点正是这二者之间能够沟通的桥梁。

比如“喜悦”，它是人的高兴、欢乐的感情表现。一般来说，这种感情运动呈现出一种跳跃、向上的运动形态，其色调比较明朗，运动速度与频率比较快。表现“喜悦”感情的音乐，一般也采取类似的动态结构。如民乐合奏《喜洋洋》中用较快的速度、跳跃的音符等表现手段表达了人们喜悦的情感。

4. 音乐是时间的艺术

音乐是要在时间中展开，在时间中流动的。我们欣赏音乐，首先从细节开始，从局部开始，直到全曲奏唱完，才会给我们留下整体印象。作为听觉艺术的音乐意象是在时间中展开的，随着时间的延续在运动中呈现、展开、发展、最后到结束的。所谓“音乐意象”，就是指整个音乐作品所表现的艺术家的思想感情并在欣赏者的思想感情中所唤起的意象或意境，例如，《春江花月夜》用甜美、安适、恬静的曲调，表现了江南月夜泛舟于景色如画的春江之上的感受，创造了令人神往的音乐意境。《十面埋伏》则运用琵琶特有的技巧，通过对金戈声、战鼓声、呐喊声的模拟，表现了古战场上千军万马、冲锋陷阵之势，而《黄河大合唱》则用颂歌、哀歌和战歌，塑造了中华民族巨人般的音乐意象。因此，可以说音乐意象是一个用一定时间来展现的意象过程，它是在时间的推移、音乐的发展过程中形成和丰满起来的。

5. 音乐是表演的艺术

音乐虽然是人类社会生活的反映，但这种反映不是再现性的，而是表现性的，由于音乐所用的材料与结构具有非语义性，因此它不能把五彩缤纷的大千世界通过文字符号描写出来，更无法像绘画那样诉之以视觉的直观感受。音乐作品必须通过表演这个中间环节，才能把作品的意象、意境表达出来，使欣赏

者感受其审美价值,音乐表演是赋予音乐作品以活的生命创造行为。严格来说,当作曲家把生动的乐思以乐谱的形式记录下来时,就已经抽调了它的灵魂,所剩下的不过是一个没有生命的乐音符号系列。而使音乐作品重新获得生命,把乐谱变成有血有肉的音乐就是音乐表演。如果没有音乐表演,音乐作品永远只能以乐谱的形式存在,而不会成为真正的音乐。

二、音乐教育的性质

音乐教育是以音乐为内容的一种教育实践活动。他是人类自身发展的产物,也是一种社会文化现象。

作为培养人的社会实践活动,音乐教育和其他学科教育有许多共同的属性。它们都是以人为培养对象,都是以儿童和青少年为教育重点,都有一定的上层建筑属性,都是一定社会的政治、经济的反映,因而也都受当时社会经济与生产力所制约,为其经济基础服务,具有鲜明的阶级性。

但是音乐教育的本体隶属于艺术教育,不仅它的内容体现着一种独特的艺术美,而且在健全的国民教育机制中,它还肩负着审美教育的职能。所以从这种意义上来说,音乐教育最基本的性质就是审美性,它是通过音乐进行的一种审美教育。音乐教育的全过程应体现以审美为核心的育人过程。

1. 音乐教育以人为本

作为音乐教育的受教者——学生,在音乐教育中往往被忽视,即音乐教育只自外向内地力求去教会学生,而不是自内向外地去发挥学生的积极性,把学生当作知识、技能的被动的接收者、操练者,而忘了他首先是一个能动的人。

德国音乐教育家卡尔奥尔夫说过“音乐始自人自身内”。现代的新兴学科音乐人类学,从人类学的角度探讨音乐的本质、本原,认识到人的本性所具有的音乐感,从而说明了音乐作为

社会现象的同时，也是人的自然表露，音乐和舞蹈一样，是人类最自然、最本性的艺术。我们只观察一下原始民族或所谓文明比较后进一些的少数民族，就可以看到音乐对他们来说，是自身的自然表露，是生活的必需，是生活内容有机的组成部分。他们劳动、抒情，离不开音乐，他们找对象、敬鬼神，也得借助于音乐，因此，他们能歌善舞，尤擅于即兴唱、奏、舞。他们可能是文盲、音符盲，但绝不是音乐盲，相反，是音乐真正的知音。这些事实都是人自身所具有的音乐本性再好不过的证实。音乐和人的生命本体密切相关，人的生命中不能没有音乐，没有音乐就没有完满的人生。音乐是人的心灵的表现，音乐满足人在精神上的需要。因此，以音乐来教育人，它能丰富人的情感世界、提高人的精神境界、激发人的创造才能。

(1) 音乐教育能丰富人的情感世界

音乐是以情感人、以美育人的。音乐有塑造性格甚至改造人的力量，对于人情感的影响是任何语言都难以代替的。托尔斯泰曾说：“我喜欢音乐胜过其他一切艺术。”黑格尔曾说：“音乐是精神，是灵魂，它直接为自身发出声音，引起自身注意，从中感到满足……音乐是灵魂的语言，灵魂借声音抒发自身深邃的喜悦与悲哀，在抒发中取得慰藉，超越于自然感情之上，音乐把内心深处感情世界所特有的激动化为自我倾听的自由自在的，使心灵免于压抑和痛苦……”

首先，音乐中的投入、想象、联想、思考的范围是广阔的，并在瞬间或长期都可以有着不同层次的情感。在欣赏一首音乐作品时，通过人的听觉器官，得到的音响效果，直接与人的生活经历相撞击，得到对作品的理解、分析，产生对人的影响，同时音乐会超越时空的限制，使欣赏者远离此情此景，身临音乐中去体验其所表现出的那个环境与时代，能够与表现的内容

共呼吸，共命运，用自己的情感去思考，最终得到新的结论即自己认为满意的结果。

其次，音乐本身来源于生活，是生活情感的提炼和升华，是人类情感的充分表现。音乐审美联想中的“移情”活动，能够使人把对象变成自我，欣赏者像看待自己的作品那样看待他人的作品，把艺术家的思想当作自己的思想来认识，把艺术家的情感当作自己的情感来体验，把艺术作品所反映的社会生活当作自己的亲身经历来感受，并从中潜移默化地受到教益。由于音乐艺术是综合的艺术，它所包含的内容数以万计，是其他任何艺术不可替代的，人们从感觉、鉴赏优秀的音乐作品中，得到情感的调解与宣泄，它可以培养起人们对真、善、美的热爱，所以音乐教育是以最富情感的艺术来丰富人内心的情感世界。

（2）音乐教育能提高人的精神境界

音乐是人的心灵的表现，音乐是每个人的精神食粮，是我们每天生活的有机部分。古希腊的柏拉图非常重视幼年时期的艺术教育，尤其是音乐教育。在《理想国》中，他借苏格拉底的口说：“我们必须寻找一些艺人巨匠，用其人才美德，开辟一条道路，使我们的年轻人由此而进，如入健康之乡眼睛所看到的，耳朵所听到的，艺术作品，随处都是使他们如坐春风如沾化雨，潜移默化，不知不觉之间受到熏陶，从童年时，就和优美、理智融合为一。”“也就是因为这个缘故，所以儿童阶段文艺教育最关紧要。一个儿童从小受了好的教育，节奏与和谐融入了他的心灵深处，在那里牢牢地生了根，他就会变得温文有礼，如果受了坏的教育，结果就会相反。再者，一个受过适当教育的儿童，对于人工作品或自然物的缺点也最敏感，因而对丑恶的东西会非常反感，对优美的东西会非常赞赏，感受其鼓

舞，并从中吸取营养，使自己的心灵成长得既美且善。”因此，在音乐教育活动中，人们通过对音乐艺术作品的情感体验，都会产生心理的愉悦，获得审美享受，进而使人产生对人生、未来、永恒的感悟，并能直接深入到人的潜意识深层领域，使心灵在震撼中受到陶冶，得到升华。

由于音乐和人的心理、感情活动具有形态上的一致性，都是运动的、不可见的、有节奏的、随现即逝的，所以音乐能非常迅速、强烈地直接触动听者的心灵。黑格尔对此早有精辟的论述，他说“在音乐中，外在的客观性消失了，作品与欣赏者的分离在其他艺术中存有的这种对峙也消失了。音乐作品于是透入人心与主体合而为一，就是这个原因，音乐是最情感的艺术。”人的心情愉快了，内心就会平静，情绪相对稳定，音乐对人的精神因此起到了调剂作用，人的精神会表现出积极的情绪，焕发出神采。总之，使人得到了娱乐和美的享受，受到教育和启迪。长期在音乐美的熏陶感染下，能使人在精神上得到娱乐和滋养，培养起健康的审美情趣和审美情操，使人的精神世界更丰富、更和谐，更完美。

(3) 音乐教育能激发人的创造才能

人类的进步和文明史，说到底，就是“创造”两个字。创造是永恒的，它贯穿着过去、现在和未来。随着现代科技、现代社会的深刻变革以及人文主义思想的发展，当代社会对人的研究也进入了一个更深入的时期。面对现代科技的迅猛发展、生产过程的日益智能化，现代社会迫切需要具有开拓创新能力的人才。美国的《标准》明确提出，创造性解决问题的能力是今后能否占据竞争地位的成败关键。随着社会的变化，人们也迫切追求自身与社会的协调发展、人的自由充分的发展、人的创造性发展。创造性是人的主体性发展的最高表现。创造性能

力不仅表现为具有标新立异、强烈的创新意识,而且表现为具有丰富的想象力、敏锐的直觉、创造性思维和动手实践能力。音乐教育在培养人的创造性能力方面具有特殊的作用。音乐教育的重要目标之一就是使人在参与、体验的过程中变得更富有想象力、创造能力。音乐是作曲家创作出来的,音乐的表演和欣赏也被称为二度、三度创作。通过音乐教育,将人的创造力唤醒,将被唤醒的创造力表现出来,从而达到对人的创造力的培养,所以,音乐教育具有培养受教者创造力的巨大潜能。

奥尔夫教育体系中最突出、重要的一项原则是即兴性原则。奥尔夫认为,即兴是最古老、最自然的音乐表现形式,是情感表露的最直接的形式。奥尔夫的教学中通过调动儿童的积极参与合唱、合奏实践,以即兴活动形式发展音乐体验、尝试创造音乐的能力。即兴活动重视儿童在“做”的过程中的主动学习,想象力、独创性的发挥,因此做不做是关键问题,而做得好不好不是关键问题。奥尔夫明确提出,重要的是学习过程,而不仅仅是结果。

奥尔夫的一系列论述表明,即兴创造原则的精髓在于,不是仅仅把即兴演奏作为一种教学形式,而是把它作为整个音乐教育的起点和基础。在即兴的活动中,培养了青少年的敏锐听觉、精确的节奏感、对于音乐形式、结构的感知、对于音乐形象、表现的理解和高度的集中注意、默契的相互配合。实际这是对青少年音乐能力的全面发展。并且特别提出应当首先唤醒和加以训练的是想象力。没有想象力,就不可能有即兴演奏,实践中正是通过即兴性活动开启了青少年想象力的闸门,把他们放入想象、幻想的天际,去自由翱翔、驰骋。

从以上的教育体系对于创造能力培养的分析可以看出,学校艺术教育重视的是创造过程对人的影响,和审美经验给人带

来的感受、体验，而不仅是追求成品。在音乐的创造性活动中没有对、错，不会造成他们的挫折感。而这个尝试的过程能够使他们体验到发现、探索的乐趣、成功的喜悦，表达了自己的独创、个性、丰富了自己的经验，这是教育中最有价值和有意义的部分。

2. 音乐教育以审美为核心

音乐教育包括思想、道德、政治等非审美因素，但这些内容是寓于音乐意象之中，与情感相交融，通过审美的过程来体现的。但作为美育的音乐教育是以审美为核心的。雷默在《音乐教育的哲学》中指出“当艺术被看作艺术，而不是社会或政治评说，不是一桩买卖，不是为了任何非艺术的目的时，那么它就首先是作为一种审美特征的承受者而存在的，虽然艺术也为非艺术的目的服务，但审美教育首先关心的应当是艺术的审美作用。”音乐教育的本质，在于它的审美特性之体现。这种美的特质是诉诸心灵的、感情的、意象的、思想的，是其他任何一门教育科目所不能替代的，因而构成了音乐审美教育这一有特殊价值的行为方式与理论命题。

情感性：音乐是长于抒情的艺术。它是对人类情感的直接模拟和升华，其教育功能是通过情绪感染和情感共鸣为途径才能实现的。人们可以从音乐的审美过程中，通过情感的抒发和感受，产生认识和道德的力量。音乐的主要内容是对现实生活主观感受的思想情感表达。这种情感既不是纯生理性的喜怒哀乐，也不是纯个人的自我表现，而是具有社会性的、有思想倾向性的。

孔子重视乐教中的审美情感的培养。据《论语·泰伯》记载，“子曰师挚之始，《关雎》之‘乱’，洋洋乎，盈耳哉”，这可以视为孔子对学生讲解音乐，通过介绍自己对音乐形式的理